

# 邀约公告

## 一、工程项目概况：

1、实施依据：马尾区执法车辆临时停车场建设工程（暂定）。根据福州市马尾区人民政府下达的任务要求，本项目因施工时间紧、任务重，需即组织开展相关施工。在有关前期程序尚未完整的情况下，邀约人先行开展对该项目的邀约以利及时推动施工。

2、项目地点及内容：在亭江康庄大道原闽亭北收储地块作为马尾区执法车辆临时停车场，设置安防监控，照明等配套设施，围墙使用网，场地平整、道路铺设等。

二、邀约内容：根据现场施工进度以及总承包单位的现场施工负责人指令，能够及时调配施工机械设备进场的机械设备租赁服务商，供应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燃油、机油、应急维修设备、应急机械操作人员、辅助调度设备、小型机具等等。

三、截止时间：响应邀约的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7日。

## 四、协作单位资格

- 1、应邀单位需有完税证明；
- 2、应邀单位注册资本金在 50 万及 50 万以上。

## 五、协作单位择选

1、凡符合上述资格要求且在截止时间内递交完整的应邀文件的单位，均纳入作为本次施工项目任务的备选机械设备租赁服务商；

2、总承包单位现场施工负责人将根据现场实际使用的台班数量需求，择定向本次报名的任一备选单位任一择定下达机械调度租赁服务任务指令（指令或下达多家机械设备租赁服务商协同作业）。

## 六、机械台班费用结算

1、台班使用量以经总承包单位现场施工负责人签字确认的《台班用量核算确认单》中各机械台班实际用量统计为准；

2、计划租赁施工机械设备的类型、参数、型号等内容，待以本施工项目设计方案出具后或现场实施前经总承包人估算后而出具《机械设备及台班报价单》由各备选机械设备租赁服务商针对此开展报价（报价时间、具体内容、用量的递交另行向本次各入选备选机械设备租赁服务商通告）；

《机械设备及台班报价单》中各型号机械设备租赁使用单价可按台班或小时报价，原则上由合理价低者获得租赁服务合同；未列入《机械设备及台班报价单》但实际现场又有需求的机械设备，则根据总承包单位施工现场负责人的指令由备选机械设备租赁服务商给予调配，结算价款按经业主委托评审后的竣工结算审定机械台班单价（含税）结合其递交的未罗列机械设备台班使用费报价下浮率进行结算。

## 七、其他要求

1、收到任务指令的机械设备租赁单位应及时调入合格机械设备（含机械操作人员）配合现场进度保证施工任务，按项目需求及时提供有关机械设备的年检合格证明或他项必须的检测证明文件。

2、递交文件的人员需携带本企业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资质证书、完税证明、安全许可证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进行核验，上述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形成应邀文件一式二份装订并密封成册。否则不予受纳。

3、凡参与并满足本公告项下资格要求的应邀租赁单位视同已充分了解并自愿加入本公司《机械设备供应商库》。

4、文件递交联系人：董先生                          电话：18597712928

